



囚犯

〔美〕库尔特·冯尼格

当代美国小说丛书

囚 犯

〔美〕库尔特 冯尼格著

陈凯 刘亚猛 连心达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刘新民（特约）

责任校对：王桂琴

封面设计：毛国宣

版式设计：李玲玲

当代美国小说丛书

囚 犯

〔美〕库尔特·冯尼格著

陈 凯 刘亚猛 连心达译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出版

新华书店 发行

社科保定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8.625印张 2插页 190千字

1988年2月第1版 1988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0册

ISBN 7·5004·0075·6/I·8 定价：1.65元

出版说明

《当代美国小说丛书》是为配合本社出版的《当代美国小说家论》而编辑的一套作品丛书。《当代美国小说家论》一书，对美国当代小说界分属不同流派而又具有代表性的二十四位作家，进行了系统的论评；这套小说丛书则选收了《当代美国小说家论》中部分作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后所创作的有较大影响的小说，主要选收中篇、短篇小说，酌收篇幅较小的长篇小说。我们期望这套丛书的出版，能使我国读者从中了解当代美国的社会现实、社会心理的演进，以及小说艺术在美国的发展状况。

本丛书的选题，是由钱满素同志帮助制订的，译者均为从事英美文学翻译和研究的外国文学工作者。

译 本 序

根据新兴的接受美学的观点，文学作品只是创造了一个接受前提，它必须经过读者的阅读、理解、反思才能产生效果。作品的意义内涵和艺术价值只是产生效果的“潜能”，要把这种潜能转变为现实效果，必须通过读者能动的接受活动。阅读同一部小说，具有不同职业、生活阅历、文化修养和性格气质的读者可以也必然有不同的理解和收益。对于冯尼格的《囚犯》这一内容丰富、颇具特色的作品来说，就更是如此了。鉴于此，笔者写这篇短序只是想为我国读者阅读欣赏《囚犯》一书提供一些线索，决没有限制读者思路的意思。

库尔特·冯尼格(Kurt Vonnegut)，一九二二年出生于美国印第安纳州印第安纳波利斯市，主要作品有《挑绳子游戏》(Cat's Cradle, 1963)、《第五号屠场》(Slaughter House Five, 1969)等。享有盛名的英国作家格雷厄姆·格林认为，冯尼格是当今最出色的美国作家之一。西方评论界称冯尼格为黑色幽默作家，或称他为科幻作家、讽刺作家、超现实主义作家。而在《囚犯》一书中，冯尼格把他擅长的各种创作手法熔为一炉，主要体现了一个现代讽刺作家的特点。

《囚犯》(Jailbird, 1979)是冯尼格的近作。故事主

线如下：主人公沃尔特·斯塔巴克的双亲一九〇八年从欧洲迁移到美国谋生，被克利夫兰市库雅霍加桥梁和铁制品公司的百万富翁麦科恩雇为家仆。麦科恩性情怪僻，深居简出，要童年时代的斯塔巴克终日与他作伴，陪他下棋。一九三一年，斯塔巴克由麦科恩资助进入哈佛大学。在女友萨拉的影响下，斯塔巴克参加革命活动，加入美国共产党，并且同麦科恩决裂。一九三九年，斯塔巴克退出美共，成为资本主义制度的审慎的信仰者。二次大战结束，斯塔巴克以美国国防部文职官员的身份被派往德国纽伦堡，监管参加战犯审判的苏、美、英、法四国代表团的食宿。他收留了从集中营放出的犹太女子露丝当他的翻译，两人结婚。一九四九年，在政治审查时斯塔巴克无意中提到熟人利兰·克鲁斯于大萧条时期加入美国共产党。后来利兰·克鲁斯遭到麦卡锡主义的迫害，以伪证罪被捕入狱。斯塔巴克周围的人们普遍认为他出卖了朋友克鲁斯，纷纷对他表示蔑视，同他疏远。一九七〇年尼克松任命斯塔巴克为总统青年事务特别顾问。一九七五年，斯塔巴克因不自觉地卷入水门事件被捕，囚禁在佐治亚州亚特兰大市附近的联邦最低限度警戒成人教养院，一九七七年获释。出狱的第二天，他在纽约街头遇见了哈佛时期的另一女友玛丽·凯瑟琳。当初斯塔巴克同玛丽·凯瑟琳发生过关系，而后抛弃了她。凯瑟琳崇拜工会组织者、曾在抗议处死萨柯和樊塞蒂的活动中领导纠察队的肯尼斯·威索勒，遂前往肯塔基矿区投奔威索勒，结果在那儿与大富翁、矿业工程师杰克·格雷厄姆结为夫妇。眼下斯塔巴克和凯瑟琳邂逅相遇，她作为杰克·格雷厄姆的遗孀，已是拥有全国总资产约五分之一的拉姆杰克公司的大股东。她隐姓埋名，过着提购物袋捡破烂的生活，凭藉盖着自己手纹印的信件控制庞大的拉姆杰克公司。凯瑟琳被汽车

撞伤，死在她的住处——纽约中心火车站废弃的地下机车修理间。临终她把遗嘱交托给斯塔巴克，遗嘱规定将拉姆杰克公司的全部财产留给美国人民。已被任命为拉姆杰克公司某分公司副总经理的斯塔巴克隐瞒这一遗嘱达两年之久。最终事发，拉姆杰克公司土崩瓦解，美国政府将其资产拍卖给国内外财团。斯塔巴克因隐瞒遗嘱罪再次身陷囹圄。

冯尼格的部分作品以别的星球或异国他邦为背景，有的小说甚至描写未来世界。在他以美国社会为背景的几部长篇中，《囚犯》一书无论在横向或纵向上都是涉及面最广的。作者通过沃尔特·斯塔巴克以及同他相关的人物的经历，以寓庄于谐的风格，简略地勾勒出美国自上世纪末以来七、八十年的历史，特别提到“库雅霍加大屠杀”、萨柯和樊塞蒂案件、麦卡锡主义和水门事件等，讽刺的锋芒几乎指向美国现代社会从经济基础到上层建筑的各个方面。

一八九四年发生在库雅霍加桥梁和铁制品公司的“库雅霍加大屠杀”，是作者依据美国劳资冲突的许多事实虚构的，但读者不妨把它看作是一起经过艺术概括的真实事件。在美国历史上，政府维护资本家的利益血腥镇压工人运动的事例屡见不鲜。直到一九一九年，还发生政府派军警对付钢铁工人大罢工，数千人被捕，几十名工人丧生的惨剧。

一九二〇年美国工人运动高涨时期，马萨诸塞州政府以莫须有的罪名逮捕了两名原籍意大利的美国工人，革命人士尼古拉·萨柯和巴多洛米奥·樊塞蒂。他俩被控抢劫杀人。美国共产党和其他各国共产党，一些世界知名人士，美国国内外千百万有正义感的人民群众都投入了抗议和营救活动。然而美国统治集团置声势浩大的进步舆论于不顾，在一九二七年八月用电椅处死萨柯和樊塞蒂。小说《囚犯》的正文以萨柯临刑

前写给儿子的遗书慷慨激昂的一段文字为引子，表明了这一历史事件在全书中的重要地位。值得一提的是，美国当代女作家凯瑟琳·安·波特（1890—1980）晚年的最后一部作品《千古奇冤》（Never Ending Wrong）也是以萨柯和樊塞蒂一案为题材的。

麦卡锡主义指一九五〇——一九五四年在美国政府的纵容下，由共和党参议员约瑟夫·麦卡锡掀起的一场反共、反人民的疯狂的政治迫害活动。国会“非美活动调查委员会”和麦卡锡领导的“国内安全委员会”在防卫所谓“国际共产主义威胁”的幌子下，诽谤、攻讦、传讯、拘捕大批美国共产党员、进步人士和独立思考的美国公民，查究并驱逐成千上万没有美国国籍或刚移居美国不久的人。麦卡锡主义是“美国民主”中的一种极其黑暗丑恶的现象，是战后美国垄断资本反动倾向最露骨的表现。

水门事件离现在比较近，是一九七二年在华盛顿败露，导致一九七四年尼克松总统辞职的政治丑闻。

冯尼格在提到这些历史事件时，同情被压迫被剥削的劳动人民，抨击巧取豪夺的垄断资产阶级，讽刺腐败的美国官僚政治。但是作为一个资产阶级人道主义作家，冯尼格对美国共产党在工人运动中的先锋作用未能给予正确、充分的表现，对萨柯和樊塞蒂的无政府主义思想过多地渲染，在一些国际问题上持典型的美国资产阶级政治立场。至于沃尔特·斯塔巴克这一人物曲折的人生道路，则客观上反映了与他同辈的相当一批美国知识分子激进——动摇——倒退——迷惘的思想演变过程。

《囚犯》全书的构思采用“拼贴画技法”。人间与天堂，地球与太空，现实与幻想，真实与虚构，今朝与往昔，主人

公的经历与其他人物的见闻……大大小小的故事或故事片断由作者拼贴在一起，仿佛自由想象，任意凑合，实则精细安排，巧妙布局。作者常常用简洁的语句点出虚构故事同现实生活在时间、地点、人物上的关联，有时简直模糊了现实与非现实的界限。例如，斯塔巴克和玛丽·凯瑟琳第一次做爱的那间屋子，后来用作拍摄美国流行影片《爱情的故事》的布景。在肯尼斯·威索勒领导的纠察队员行列中，有真实人物诗人兼剧作家艾德纳·米莱和小说家约翰·多斯·帕索斯等。又如，玛丽·凯瑟琳住在纽约沃尔道夫塔大厦时，“碰巧，道格拉斯·麦克阿瑟五星上将就住在她的上一层。”

冯尼格把小说各部分有机地组合成一个整体的另一方法，是运用重复出现的句子或象征。它们前后呼应，在不同的章节形成意义的回声。在《囚犯》某些段落的结尾，常可以读到带祈使或感叹语气的同一句子，如：

“用不着大惊小怪。”

“这世界多么小啊！”

“活到老，学不了。”

“多带劲的话！”

冯尼格在《囚犯》一书的后半部分，频频使用同“梦”和“死亡”有关的形象或词语，例如：

“过去一个小时的恶梦突然变得顺理成章了。”

“关于此事还有一则希奇古怪的侧面消息，即在最终查明玛丽·凯瑟琳究竟是什么人之前，奥卢尼爱上了他梦中的正处于豆蔻年华的她。”

“……在第五大道和第四十二大街的拐角紧紧拥抱一个老情人臭气熏天的残骸是可能的。”

“他九十二岁高龄，看上去象晚年的约翰·D·洛克菲勒，

也象一具木乃伊。”

“与此同时，我们周围未经采掘的岩石中偶然发出一阵阵隆隆声。顶上另有某种东西正在死去，那是美国的铁路系统。半破损的火车头正拉着全破损的客车在火车站进进出出。”

玛丽·凯瑟琳欲通过聚敛财富，最后把财富交给人民的办法来改造美国社会，这是冯尼格创作出的当代美国梦。玛丽·凯瑟琳后半生荒诞的奋斗目标和事与愿违的种种努力，拉姆杰克公司令人啼笑皆非的结局，都说明在当代资本主义制度内部用经济手段进行社会主义革命是行不通的。

有的西方评论家认为，《囚犯》全书实质上含有这样的象征性意义：整个美国就是一座实行最低限度警戒的监狱。

附带说一下，《囚犯》一书序言的第一句“基尔果·特鲁特又回来了”，预告作家将让他过去几部长篇小说中的次要人物基尔果·特鲁特再次出场。基尔果·特鲁特是个有着辛酸经历的科幻小说家。在《囚犯》一书中，他成了斯塔巴克的狱友，兽医芬德博士撰写科幻小说使用的笔名之一。

冯尼格用幽默、夸张，甚至是警句式的语言对抨击对象揶揄、讽刺、鞭挞，有时含蓄，耐人寻味；有时辛辣，痛快淋漓。作者叙述“库雅霍加大屠杀”，描写一队队派来镇压罢工工人的国民警卫队和防暴警察各就各位之后，在工厂“钟楼顶楼和大厅旁边的旗杆上分别升起了美国国旗”。读者将“美国国旗”同紧接着发生的流血场面加以联想，便可体会到作者的寓义。写到往昔一家大名鼎鼎的餐馆如今用来放映同性恋床上戏的电影，作者借主人公斯塔巴克的口说：“我做梦也没想到有人会把美利坚合众国宪法的第一修正案和叫人眼花缭乱的电影技巧结合起来，制造出如此下流龌龊的

东西。”同样是嘲讽美国国家政治，如果说前一例含蓄，那么此例便是一针见血。斯塔巴克的妻子露丝曾说过一些对宗教，对上帝的不敬之词：“我知道上帝绝不会挨近集中营这种地方，纳粹也很清楚这一点，那就是为什么他们有恃无恐，敢于为所欲为。……因为他们知道怎样才能使上帝退避到一边去。”“为镇上最大的懒汉——我们全能的上帝，干一杯！”冯尼格还用类似的精彩语言对美国法律的虚伪，大学教育的弊端，青少年问题等进行冷嘲热讽。同样是刻画人物，作者写说话结结巴巴的资本家麦科恩，用的是漫画笔法。写拉姆杰克公司的大股东玛丽·凯瑟琳身穿破烂衣衫惨死在地下洞穴，则是用“黑色幽默”的笔调，从悲剧性的、令人毛骨悚然的情景中榨取喜剧因素。

如前所述，人们对《囚犯》这样一部内涵丰富的小说可以有不同的理解和认识。这篇序只是为读者阅读欣赏本书提供一些线索。让我们期待我国外国文学评论界对冯尼格和他的《囚犯》一书作出全面系统的评论。

陈 凯

献给本杰明·D·希茨：
我青年时代的密友
我婚礼上的男傣相。
本，你过去总爱把刚刚读过的好书
介绍给我，
我就觉得自己也读过了那些书。
你只挑最好的东西看，本，
而我却在学化学。
好久不见了。

序 言

是的，基尔果·特鲁特又回来了。他 在外面 就是过不下去。这也并非是什么丢人现眼的事，有多少好人在外面没办法过下去。

今天（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六日）早晨，我收到一封信。写信的是印第安那州克朗旁特市一位跟我素昧平生，名叫约翰·费格勒的年轻人。大萧条时期最糟糕的那些日子里在克朗旁特曾经发生了一起越狱事件，使得这座城市声名狼藉。在那次事件中，银行抢劫犯约翰·狄令杰用一支外表涂上鞋油的肥皂做成的手枪逼住看守逃了出去。那位看守是个女的。愿上帝使他的灵魂，也使她的灵魂，都得到安息。当我还是个小青年的时候，狄令杰曾经是我心目中的罗宾汉^①。现在他就埋在印第安那波利斯市的克朗山公墓，挨近我双亲的墓地，也挨近我已故的姐姐艾丽丝。艾丽丝甚至比我更崇拜他。也就在同一个地方，在俯瞰全市的克朗山山顶，长眠着被称为“印第安那乡土诗人”的詹姆斯·威科姆·雷利。当我母亲还是个小女孩时，她跟雷利挺熟悉。

狄令杰是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们当场处决的。他既不试图

① 罗宾汉，英国中世纪传说中劫富济贫的好汉。

逃跑，也没有拒捕，却被当众击毙了。所以我对联邦调查局的不敬是由来已久的。

约翰·费格勒是一位奉公守法的中学生。他在信中说几乎看过了我写的全部东西，目前已经可以说出我这辈子发表过的作品所体现的一个核心思想。用他的话来说，这一核心思想就是：“爱有时可能行不通，彬彬有礼却总是奏效。”

他的概括在我看来不仅似乎是正确的，而且也很完整。于是，活了五十六岁零五天的我如今突然认识到自己实在没必要费心去写那几本书，一份十几个字的电报就足以把该说的都讲清楚了。这一认识使我惶然不安。

确实如此。

但是小费格勒的真知灼见来迟了一步——我已经差不多又写完了另外一本书，也就是眼下的这一部。

这部书里有一个被命名为“肯尼斯·威索勒”的次要角色，他的原型是跟我父亲同辈的一位印第安那波利斯人，名叫鲍尔斯·哈波古德（1900—1949）。哈波古德在多次罢工以及在抗议处死萨柯和樊塞蒂^①的活动中敢冲敢闯，他的名字因此而在一些美国劳工史里被提到。

我只碰到过他一次。那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我从欧洲战场上回来后发生的事。当时我和他，还有我父亲以及我叔叔阿历克斯在印第安那波利斯市中心的斯特吉梅尔饭店一起吃了顿午饭。时间是一九四五年七月，当时第一颗原子弹还没被扔到日本。扔原子弹差不多发生在那以后一个月。请想

① 尼古拉·萨柯(1891—1927)和巴多洛米奥·樊塞蒂(1888—1927)，原籍意大利，移居美国后积极参与工人运动，一九二七年以莫须有的罪名被当局处决。

想看！

那年我二十二岁，还穿着军装，是个一等兵。在去打仗之前，我曾经是康奈尔大学化学专业的学生，后来因为考试不及格而退学了。那时候我的前途并不怎么光明。父亲的建筑公司倒闭了，他本人破产了，我因而也就无法进入自家的产业。而我那时不管三七二十一，又才刚刚定了一门亲事，因为我想，“除了老婆以外，还有哪个女人愿意和我睡觉？”

我母亲在她结婚那当儿曾经是城里最阔气的太太之一，眼看家道中落，自己再也气派不起来，她也就不愿意继续活下去。这事我曾经在其他书里不厌其烦地一再提起，该使人听腻了。

* * *

是阿历克斯叔叔邀集我们一起吃那顿饭的。他和鲍尔斯·哈波古德曾经在哈佛同过学。哈佛在这本书中不断被提到，尽管到那个时候为止我还一次也没去过那儿。后来，也就是在我自己的家庭分崩离析的时候，我曾经在那儿任过教，时间既短，表现也平平。

当时我向一位学生吐露过自己的家庭散了架这件事。

他的回答是：“看得出来。”

阿历克斯叔叔政治上很保守，所以在我看来，哈波古德要不是他的哈佛校友，叔叔是不会欣然和他共进午餐的。哈波古德那时在工会任一官半职，是当地产联组织的副主席。他的妻子玛丽曾经作为社会党的副总统候选人多次参加竞选。

事实上，我第一次参加大选时投的就是诺尔曼·托玛斯和玛丽·哈波古德的票，而当时我甚至连后者是印第安那波利斯人这一点都不知道。当然，获胜的是弗兰克林·D·罗斯福和哈里·S·杜鲁门。那时候，我认为自己是个社会主义者，相

信社会主义将给平民百姓带来好处。作为陆军部队的一名一等兵，我当然是个平民百姓。

我们之所以会见哈波古德，是因为我曾经向阿历克斯叔叔表示退伍后想看看能不能在工会找个事儿干。工会当时还是迫使雇主给予多少公正点的经济待遇的一种很管用的手段。

对于这个念头，阿历克斯叔叔准是这么想的：“上帝啊，在这种愚蠢面前甚至连神灵也毫无办法。不过，他至少还可以找到一个哈佛毕业的来和他讨论一下这个胡思乱想。”

（关于愚蠢和神灵的话最早是席勒说的。尼采对此的回答是：“在无聊面前甚至连神灵也毫无办法。”）

就这样，我和阿历克斯叔叔在斯特吉梅尔饭店找了张靠门口的桌子坐下，要了啤酒，等待父亲和哈波古德的到临。他们各走各的路。要是一起来的话，两个人一路上准没什么话好讲。父亲那时对政治、历史、经济学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早已失去兴趣，他甚至开始认为人们不该那么爱开口说话。对他来说，感觉，尤其是手指尖接触到各种天然物质材料特有的那种感觉，要比思想来得有意思。二十年后，他在临终时说但愿自己这辈子是个制陶工，一天到晚就捏泥蛋蛋。

而对我来说，他会有这种想法是可悲的，因为他是个受过良好教育的人。我觉得他这样做是在丢弃自己的学识和才智，这跟一个后撤的士兵把自己的枪支和背包丢弃没什么两样。

其他人却认为这种念头妙不可言。由于他那双极其灵巧的手，父亲在城里很受人爱戴。他总是那么彬彬有礼，总是

那么天真烂漫，在他的心目中，所有的手工匠——即便是那些实在十分猥琐蹩脚的也罢——都是圣人。

顺便提一下，阿历克斯叔叔那双手什么活计都干不了。母亲也差不多，她连做顿早餐或缝个扣子都不行。

鲍尔斯·哈波古德会采煤。他从哈佛毕业后干的便是这一行。当他的同学进入各自家族的产业、经纪业、银行业等等时，他却去挖煤。他相信要成为劳动人民的真正朋友，自己首先必须是个工人，而且还必须是个能干的工人。

这样，当我多少也算是长大成人，开始了解我父亲的时候，我不能不说这位好人正从生活的战场上全面撤退。我母亲在这以前则已经认输，并从我们的编制表上除名了。这就是为什么我老觉得自己被一种失败情绪缠住不放。这也就是为什么我对于象鲍尔斯·哈波古德这样一类勇敢的老战士十分神往。鲍尔斯·哈波古德以及其他一些人仍然密切关注着事态的发展，仍然有许多主意来扭转眼看就要定下来的败局。我当时认为，“要是想继续活下去，我最好跟着他们走。”

* * *

有一段时间，我曾经想写一个关于我和父亲在天国重逢的故事——本书的初稿其实就是以这个故事开始的。我希望自己在这个故事里成为父亲的挚友。然而，正如讲自己熟悉的真人真事往往越讲越离谱，我这个故事的情节发展也与自己的初衷大相径庭。在这个故事里，似乎天国的人们可以在自己在世间所享寿命的范围内任意选择自己喜欢的年龄。于是，象标准石油公司创始人约翰·D·洛克菲勒这样的人在那里可以是九十八岁以下的任何年龄，古埃及的塔特王可以是十九岁以下的任何年龄，等等。这个故事的讲述者，也就是我本人，十分惊愕地发现父亲在天国所选择的年龄是九岁。